

证券代码：838072

证券简称：鑫运通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于明亮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lt;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gt;》

## 1. 议案内容：

《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议案内容: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议案内容: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13,522,280.68 元, 未弥补亏损-13,522,280.68 元, 超过公司股本总额 22,450,000 元的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聊城开发区支行申请抵押贷款暨关联担保》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聊城开发区支行申请 112 万元资金贷款。公司以股东于钱名下房产作抵押担保。具体信贷品种、金额、币种、期限、用途等以公司国工商银行聊城开发区支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但属于公司纯受益的情况，豁免按照关联交易审议和披露，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公司拟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山东鑫运通市政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